



建工环保

NEEQ : 838453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Jian Go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Ltd.



半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陈德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惜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8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3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6
附件 II	融资情况.....	10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建工环保	指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黄江合路、黄江水务、东莞市黄江镇污水处理厂	指	东莞市黄江合路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樟木头水务、东莞市樟木头污水处理厂	指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谢岗水务、东莞市谢岗镇污水处理厂	指	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黄江镇一期工程	指	东莞市黄江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谢岗镇一期工程	指	东莞市谢岗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樟木头镇一期首期工程	指	东莞市樟木头一期（首期工程 2 万吨/日）工程
盈新环保	指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洁城环保	指	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盈新建材	指	东莞市盈新建材有限公司
航天建工	指	航天建工（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源水务	指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建工盛泓	指	东莞市建工盛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工拓邦	指	东莞市建工拓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	指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益康环保	指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邦诚咨询	指	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业机械	指	东莞市成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建工房地产	指	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名门酒店	指	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东莞市黄江合路建工水务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公开转让行为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Jian Go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		
法定代表人	陈德安	成立时间	2004年6月10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炽辉、唐淑娟），一致行动人为（邦诚咨询）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水的生产和供应业（D46）-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D462）-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D46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建筑垃圾处理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建工环保	证券代码	838453
挂牌时间	2016年8月9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9,7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莞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赖佩雯	联系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莞太路78号建工大厦4楼
电话	0769-22427168	电子邮箱	358450115@qq.com
传真	0769-22810803		
公司办公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莞太路78号建工大厦4楼	邮政编码	523000
公司网址	http://www.gdjghb.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638024318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合路村裕元工业西部创业一路一号之一101室		
注册资本（元）	39,7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投标获取 BOT 特许权或者 TOT 特许权,享有在特许经营期限和特许经营区域内向政府提供公共生活污水处理服务,并向政府收取合理服务费用的权利,污水处理结算价格由政府部门确定。具体的商业模式如下:

1、项目运行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投标或者 BOT 特许权或者 TOT 特许权,具体如下:

BOT 项目为中标人取得污水处理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并依法成立项目公司,负责项目资金筹措、建设、运营、维护和债务偿还,项目公司获取污水处理服务费作为污水处理厂的运营费用和项目的投资回报。项目特许期满后,项目公司按照协议条款,将能良好运行的污水处理厂无偿移交给政府部门或其指定的机构。

TOT 项目指政府部门将建设好的项目的一定期限的产权或经营权,有偿转让给中标人,由其进行运营管理;中标人在约定的期限内通过经营收回全部投资并得到合理的回报,双方合约期满之后,中标人再将该项目交还政府部门。

2、业务运营

公司主要为政府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如下:

①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分为招标采购和供应商直接供货两种方式。公司污水处理项目相关的设备及服务的采购一般遵循招标采购模式;公司污水处理原材料采购模式为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单,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使用情况反馈,分别和不同供应商签订长期合同,控制采购质量和采购价格。

②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流程包括一级处理和二级处理。其中一级处理为使用物理方法进行处理,即预处理阶段。废水经一级处理后,一般达不到排放标准;二级处理为使用鲁赛尔 2000 氧化沟、UNITANK 工艺、CAST 工艺等生物方法除去废水中的可溶性有机物和部分胶体污染物,通过二级处理后,绝大部分污染物已经去除。废水经二级处理后,达到排放标准,即可排放。

③质量控制

公司在软件设备、制度控制、仪器检测等角度控制污水处理质量。第一,在软件方面,通过自动化控制系统进行监控和管理污水处理过程;第二,在污水处理工艺控制方面建立完善的水质预警报送制度及生产运营工艺调节控制制度,针对污水处理阶段出现的工艺参数不稳定及工艺故障,提前预警;第三,公司化验室配备了分光光度计,电热鼓风干燥箱等检测设备,化验员第一时间上报检测结果,工艺人员提前做好预判,做好相关工艺应对措施,有效把控出水水质。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去年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	------	-------

营业收入	28,850,274.21	42,979,705.00	-32.87%
毛利率%	-6.02%	24.7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83,399.71	-598,579.90	-2,002.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591,909.26	-3,022,184.58	-382.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94%	-0.7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9.65%	-3.55%	-
基本每股收益	-0.32	-0.02	-1,50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59,206,388.52	574,040,006.15	-2.58%
负债总计	486,284,437.66	482,123,659.79	0.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968,654.23	80,552,053.94	-15.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1	2.03	-15.6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8.75%	56.6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6.96%	83.99%	-
流动比率	1.39	1.89	-
利息保障倍数	-1.67	0.01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1,647.83	-4,198,061.95	-322.38%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9	2.21	-
存货周转率	7.48	5.3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58%	-0.1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2.87%	77.79%	-
净利润增长率%	-3,745.10%	-547.08%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635,345.81	1.72%	20,281,351.69	3.53%	-52.49%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316,979.65	5.42%	24,525,611.39	4.27%	23.61%
预付账款	1,695,347.85	0.30%	1,696,310.74	0.30%	-0.04%
其他应收款	18,668,441.48	3.34%	18,428,285.14	3.21%	1.30%
存货	4,188,708.11	0.75%	3,990,492.52	0.70%	4.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91,144.42	0.12%	519,987.29	0.09%	32.92%
其他流动资产	7,106,139.79	1.27%	5,700,822.41	0.99%	24.65%

债权投资	54,825,138.89	9.80%	54,825,138.89	9.55%	0.00%
长期应收款	48,129,259.79	8.61%	48,519,578.79	8.45%	-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0.36%	4,100,000.00	0.71%	-51.22%
固定资产	27,564,009.73	4.93%	29,495,839.25	5.14%	-6.55%
在建工程	7,243,310.75	1.30%		0.00%	100.00%
使用权资产	226,938,064.30	40.58%	237,982,180.12	41.46%	-4.64%
无形资产	47,154,519.54	8.43%	49,658,245.50	8.65%	-5.04%
长期待摊费用	9,462,943.36	1.69%	10,611,015.51	1.85%	-1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586,735.06	11.37%	63,705,146.91	11.10%	-0.19%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79%		0.00%	100.00%
应付账款	14,595,963.69	2.61%	12,983,664.44	2.26%	12.42%
合同负债	2,837,207.61	0.51%	2,442,750.28	0.73%	16.15%
应付职工薪酬	928,798.97	0.17%	1,841,968.21	0.32%	-49.58%
应交税费	434,728.93	0.08%	301,593.47	0.05%	44.14%
其他应付款	10,840,236.11	1.94%	9,754,663.75	1.70%	1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59,961.61	2.09%	11,751,525.19	2.05%	-0.78%
其他流动负债	617,707.74	0.11%	594,606.37	0.10%	3.89%
长期借款	135,610,356.73	24.25%	138,351,734.34	24.10%	-1.98%
租赁负债	241,557,952.11	43.20%	244,605,608.72	42.61%	-1.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201,524.16	10.23%	59,495,545.02	10.36%	-3.8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同比下降 52.49%，主要是樟木头水务应收环保产业中心 742.32 万元未及时回款，同时新增东坑共性工厂产业园污水站建设款 571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32.92%，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17.12 万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报告期内，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同比下降 51.22%，是公司将持有的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广东致胜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所致。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增加 100%，主要是公司东坑环保共性产业园新建污水站支出 724.33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同比增长 100%，主要是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新增浦发银行短期贷款 1000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同比下降 49.58%，主要是同比减少年末应付职工年终奖 82.13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同比增加 44.14%，主要是应交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较年初增加 15.83 万元所致。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8,850,274.21	-	42,979,705.00	-	-32.87%
营业成本	30,586,611.21	106.02%	32,341,234.34	75.25%	-5.43%
毛利率	-6.02%	-	24.75%	-	-
税金及附加	205,245.22	0.71%	246,653.89	0.57%	-16.79%
销售费用	590,966.21	2.05%	519,653.08	1.21%	13.72%
管理费用	7,962,538.57	27.60%	4,362,213.86	10.15%	82.53%
研发费用	1,102,870.01	3.82%	1,126,041.11	2.62%	-2.06%
财务费用	12,153,589.24	42.13%	6,750,620.59	15.71%	80.04%
其他收益	553,640.81	1.92%	192,888.25	0.45%	187.03%
投资收益	2,519,351.78	8.73%	2,847,286.61	6.62%	-11.52%
信用减值损失	-441,837.85	-1.53%	-197,666.90	-0.46%	-123.53%
营业利润	-21,120,391.50	-73.21%	475,796.09	1.11%	-4,538.96%
营业外收入	0.63	0.00%	5,523.99	0.01%	-99.99%
所得税费用	-2,165,045.86	-7.50%	-38,702.26	-0.09%	-5,494.11%
净利润	-18,955,345.01	-65.70%	520,022.34	1.21%	-3,74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1,647.83	-	-4,198,061.95	-	-322.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6,708.31	-	2,424,887.58	-	9.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8,933.64	-	-5,654,284.39	-	178.5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2.87%，主要是公司土石方工程收入同比上年减少 1,100.92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82.53%，主要是同比上年，公司新增大朗工业污水站项目及东坑环保产业园租赁项目导致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48.82 万元，同时，东坑环保产业园使用权资产折旧费同比上年增加 261.78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同比上涨 80.04%，主要是公司东坑环保产业园租赁项目未确认融资费用

同比增加 188.94 万元，同时，公司融资顾问费同比增加 400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同比增长 187.03%，主要是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额及进项加计抵减额同比增加 36.91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123.53%，主要是冲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同比减少 63.95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同比下降 99.99%，同比下降-0.55 万元，但所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不到 0.01%，不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同比下降 5494.11%，主要是公司东坑环保产业园租赁项目确认的租赁负债及使用权资产暂时性差异导致的递延所得税同比减少 220.37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3745.10%，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1412.94 万元，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175.46 万元，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360.03 万元，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540.30 万元，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 212.63 万元，从而导致净利润同比减少 1947.5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353.36%，主要是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笼较慢，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1493.94 万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 319.13 万，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 1808.70 万元；同时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897.16 万元，支付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85.13 万元，支付融资顾问费 400 万元，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455.34 万元，最终使得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1353.36 万元，下降 1353.36%。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9.15%，主要是公司收回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款 210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78.51%，主要原因为：公司取得浦发银行短期借款 1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额同比减少 9.32 万元，最终使得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009.32 万元，增长 178.51%。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樟木头水务	子公司	污水处理	10,000,000.00	90,169,185.11	42,025,205.96	7,334,670.05	-933,481.46
谢岗水务	子公司	污水处理	10,000,000.00	47,950,416.17	7,256,497.36	4,527,382.65	-74,431.84
洁城环保	子公司	环保服务	30,000,000.00	3,450,859.60	-40,826.74	995,773.59	-279,042.76
盈新环保	子公司	环保服务	25,000,000.00	35,071,259.70	12,993,123.70	7,121,459.02	-3,484,073.43
河源水务	子公司	污水处理	9,000,000.00	57,162,497.70	11,104,275.68	2,311,601.98	1,429,114.56
航天建工	子公司	环保服务	10,000,000.00	8,552,568.68	8,552,568.68	0.00	-297,227.41
建工盛泓	子公司	环保服务	5,000,000.00	292,991,775.56	- 28,734,315.64	201,342.36	- 14,506,973.83
凌康科技	参股公司	物联网技术	12,565,735.00	115,943,188.93	54,633,739.65	27,074,219.13	1,857,157.83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东莞市凌康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为物联网技术，涉及新的领域，与公司从事业务无关联性	巩固和寻求公司盈利增长点，实现公司的战略规划，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更好地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无法持续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风险	<p>公司的污水处理项目采取 BOT 特许经营权运作。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东莞市黄江镇、东莞市樟木头镇、东莞市谢岗镇政府、河源市江东新区古竹镇人民政府授予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在各自的特许期限内进行污水处理业务。虽然根据各自与政府的协议，特许经营期满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可报请当地政府延长特许经营期限，或者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优先中标当地污水处理项目扩建工程的特许经营权，但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仍然存在上述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后，无法继续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提供污水处理服务，持有东莞市黄江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东莞市谢岗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东莞市樟木头一期（首期工程 2 万吨/日）工程、东莞市樟木头污水处理厂一期扩建（4 万吨/日）工程的特许经营权，公司取得上述污水处理工程运营资质是经政府部门合法许可并签订协议，公司获得特许经营期限较长，东莞市内的特许经营权均到 2032 年到期，河源市的项目到 2038 年到期。公司计划依托丰富污水处理项目的实践运营经验，将污水处理业务从东莞市行政区拓展至广东省，通过托管运营等合作方式或者并购等资本运作方式，扩大污水处理规模，降低污水处理项目集中在东莞市行政区的政策风险。污水处理行业具有环保性质，受政府管理体制、监管政策、行业标准及宏观经济发展影响较大。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越来越凸显，我国政府先后出台了多项鼓励支持污水处理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鼓励投资主体多元化、产业发展市场化、行业监管法制化，健全和完善水务法规体系。而且，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正在推进处理标准升级和处理工艺技术改造，污水处理企业的运营成本逐步提高。在今后较长的时期内，我国污水处理行业仍将处于一个持续发展期。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出现重大变动，将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环境和发展空间发生变化，会给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风险。</p>
2、污水处理超标排放的风险/质量控制风险	<p>污水处理企业存在污水处理超标排放的风险。第一，随着社会经济规模不断扩大，污水量和污染物负荷不断增加，污水处理厂既定的处理工艺无法满足处理达标的要求,导致超标排放的隐患逐渐增大；第二，当污水处理设施设备出现故障或者老化，污水处理企业运行经费不足无力更新维护，设备只能低负荷运转甚至停运；第三，随着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推进处理标准升级和处理工艺技术改造，污水处理企业的运营成本逐步提高，污水处理企业对污水处理设施设备的更新改造和投资不能及时明确和落实,导致超标排放的风险加大。应对措施：（1）公司制订《防台风暴雨应急预案》，在日常运营中主动与政府监管部门协作,加强对进水水质的监控，降低了进厂水水质未达到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排污企业超标排放）或突发灾害</p>

	<p>性气候对污水处理的排水水质造成影响的风险；（2）公司机电部会定期检测和维护污水处理实施及设备，保证其正常运行；</p> <p>（3）公司响应政府“提标升级改造”的号召，逐步更新污水处理设备，达到污水排放的设计标准。尽管如此，公司仍然不可避免因突发事件而导致污水处理排水水质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风险。</p>
3、单一客户依赖风险及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的风险	<p>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业务，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为东莞市环保产业中心，截至2023年6月30日对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应收账款余额为16,974,787.01元，占公司总资产比重为3.04%，虽然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作为公司的主要客户，违约风险较小，但是公司在报告期内仍然存在应收账款没有按时收回的情况。虽然公司已经陆续在布局东莞市城市污水处理之外项目，但是公司在短期内仍然存在单一客户占比高的情况。应对措施：针对单一客户依赖风险，公司目前正在着手布局污水处理以及环保领域的其他业务，有意通过自主开拓、收购等方式开阔环保业务，截至2023年6月30日，盈新环保公司也取得了固废处理收入，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也正式进入商业运营期，洁城环保也已开始了工业污水处理业务，公司单一客户依赖风险得以改善。针对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的风险，公司将与客户保持紧密沟通，通过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进一步缩短应收账款账龄。</p>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p>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为污水处理，未来公司依托于污水处理业务，逐渐拓展和丰富业务类型，丰富收入来源，成为综合性的环保公司，降低污水处理行业政府政策、行业标准变化带来的风险。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炽辉和唐淑娟夫妇，二人直接加间接合计持有建工集团96%的股份，是建工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建工集团持有公司55.42%的股权。同时唐淑娟作为邦诚咨询的普通合伙人，应视为控制邦诚咨询拥有公司的20.65%的表决权。此外，唐淑娟、陈炽辉担任公司的董事，二人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三会”议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来加强公司内部的管理，完善内控制度，规范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确保公司各项重大投资、经营、管理事项能够得到规范、科学决策，并得到有效执行。</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未发生重大风险发生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起始	终止			
1	河源水务	36,000,000.00	36,000,000.00	29,793,111.95	2020年7月9日	2035年7月9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	-	36,000,000.00	36,000,000.00	29,793,111.95	-	-	-	-	-

计									
---	--	--	--	--	--	--	--	--	--

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不适用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36,000,000.00	29,793,111.95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36,000,000.00	29,793,111.95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0.0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00	0.0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50,000.00	75,752.26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4,000,000.00	1,726,782.42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350,000.00	137,52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2,650,000.00	2,650,000.00
提供担保	36,000,000.00	36,000,000.00
委托理财		
提供担保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提供财务资助	5,000,000.00	1,388,006.07
提供财务资助	5,000,000.00	2,923,133.88
提供财务资助	10,000,000.00	4,395,000.00
提供担保	10,000,000.00	10,000,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报告期内，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郑肖君、唐子聪、陈耀光为盈新环保提供总金额为2,650,000.00元的借款，借款已签订借款协议，利率为零。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808,000.00元。

交易的必要性：本次向关联方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保证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方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实现经营目标，对公司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交易双方遵循公开、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2.报告期内，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陈炽辉、唐淑娟为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在河源工商银行的贷款36,000,000.00元提供担保，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担保余额为29,793,111.95元。此次担保关联方未收取公司担保费用、利息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交易的必要性：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满足了公司的资金发展需求，稳定了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周转。

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提供担保，可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对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有重要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合理的、必要的。

3.报告期内，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陈炽辉、唐淑娟为公司及子公司樟木头水务、谢岗水务在东莞建设银行的贷款总额120,000,000.00元提供担保，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贷款余额为111,300,000.00。此次担保关联方未收取公司担保费用、利息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交易的必要性：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满足了公司的资金发展需求，稳定了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周转。

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提供担保，可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对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有重要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合理的、必要的。

4.报告期内，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唐子聪为盈新环保提供总金额为1,388,006.07元的借款，借款已签订借款协议，利率为零，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的，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公司总经理于2022年8月16日审批同意公司向关联方唐子聪借入一年内累计金额不超过500万元的借款，双方签订借款协议，利率为零。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388,006.07元。

交易的必要性：本次向关联方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保证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方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实现经营目标，对公司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交易双方遵循公开、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5.报告期内，东莞市盈新建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陈钊亮为盈新建材提供累计总金额为2,923,133.88元的借款，借款已签订借款协议，利率为零，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的，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公司总经理于2022年8月16日审批同意公司向关联方陈钊亮借入一年内累计金额不超过500万元的借款，双方签订借款协议，利率为零。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

1,123,133.88元。

交易的必要性：本次向关联方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保证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方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实现经营目标，对公司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交易双方遵循公开、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6. 报告期内，东莞市建工拓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广东省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晨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一年内累计为建工拓邦提供总金额为4,395,000.00元的借款，借款已签订借款协议，利率为零，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的，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公司总经理于2022年8月16日审批同意公司向关联方广东省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借入一年内累计金额不超过500万元的借款，双方签订借款协议，利率为零；同意公司向关联方东莞市晨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借入一年内累计金额不超过500万元的借款，双方签订借款协议，利率为零。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4,120,000.00元。

交易的必要性：本次向关联方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保证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方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实现经营目标，对公司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交易双方遵循公开、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7. 报告期内，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陈炽辉为公司及子公司在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的贷款总额10,000,000.00元提供担保，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贷款余额为10,000,000.00。此次担保关联方未收取公司担保费用、利息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交易的必要性：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满足了公司的资金发展需求，稳定了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周转。

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提供担保，可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对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有重要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合理的、必要的。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关于受环保局处罚问题的承诺	2016年4月22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关于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及公积金问题的承诺	2016年4月22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6年4月22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4月22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4月22日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广东省东莞市黄江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特许经营权（25年）及收费权益	无形资产	质押	13,489,463.47	2.41%	银行贷款
广东省东莞市谢岗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特许经营权（25年）及收费权益	无形资产	质押	14,519,946.66	2.60%	银行贷款
广东省东莞市樟木头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特许经营权（25年）及收费权益、广东省东莞市樟木头镇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特许经营权（25年）及收费权益	无形资产	抵押	19,145,109.41	3.43%	银行贷款
江东新区古竹污水处理厂项目长期应收可用性服务费收益权	长期应收款	质押	48,820,404.20	8.73%	银行贷款
总计	-	-	95,974,923.74	17.17%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权利受限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发展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情况****(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8,700,000	47.10%	0	18,700,000	47.1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00,000	2.52%	0	1,000,000	2.52%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1,000,000	52.90%	0	21,000,000	52.9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000,000	52.90%	0	21,000,000	52.9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9,700,000	-	0	39,7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	0	22,000,000	55.42%	21,000,000	1,000,000	21,000,000	0
2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	0	9,000,000	22.67%	0	9,000,000	0	0
3	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00,000	0	8,200,000	20.65%	0	8,200,000	0	0
4	广东葆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0	500,000	1.26%	0	500,000	0	0
合计		39,700,000	-	39,700,000	100%	21,000,000	18,700,000	21,0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和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同受唐淑娟和陈炽辉控制的企业，邦诚咨询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建工集团实际控制人唐淑娟，邦诚咨询有限合伙人黎志祥与益康环保股东黎志权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德安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93年3月	2022年5月12日	2025年5月11日
唐淑娟	董事	女	1964年9月	2022年5月12日	2025年5月11日
陈炽辉	董事	男	1964年9月	2022年5月12日	2025年5月11日
梁锦辉	董事	男	1966年7月	2022年5月12日	2025年5月11日
黎志祥	董事	男	1964年9月	2022年5月12日	2025年5月11日
陈旭均	董事	男	1988年10月	2022年5月12日	2025年5月11日
叶颂卫	董事	男	1970年4月	2023年7月14日	2025年5月11日
赖佩雯	董事会秘书	女	1989年5月	2023年3月15日	2025年5月11日
梁就成	监事	男	1981年10月	2022年11月21日	2025年5月11日
陈达光	监事	男	1961年8月	2022年5月12日	2025年5月11日
陈文峰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4年5月	2022年5月12日	2025年5月11日
陈惜	财务负责人	女	1982年10月	2022年8月16日	2025年5月11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陈炽辉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唐淑娟为夫妻关系，董事陈旭均、董事长、总经理陈德安为二人之子。
- 2、公司监事陈达光为公司董事陈炽辉兄弟姐妹的配偶，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梁就成	监事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新任监事会主席
叶颂卫	无	新任	董事	新任董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梁就成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叶颂卫	董事	0	0	0	0%	0	0
合计	-	0	-	0	0%	0	0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梁就成，男，1981年10月12日生，大专学历。2006年6月至2009年5月于东莞市大亚爱迪商贸有限公司任业务主管；2009年5月至2021年8月于东莞市大亚爱迪商贸有限公司任监事、业务经理；2021年8月至今于东莞市大亚爱迪商贸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叶颂卫先生，男，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12月至1998年1月任东莞市东发集团有限公司业务员；1998年1月至2002年2月任东莞市迅联报关服务有限公司副经理；2000年2月至今任东莞市建业电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2002年10月至今任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04年6月至2013年6月任黄江合路经理；200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黄江合路董事。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31	33
生产人员	76	78
财务人员	6	6
行政人员	4	5
员工总计	117	122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9,635,345.81	20,281,351.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30,316,979.65	24,525,611.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三）	1,695,647.85	1,696,310.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18,668,441.48	18,428,285.14
其中：应收利息			342,382.3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4,188,708.11	3,990,492.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六）	691,144.42	519,987.29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7,106,139.79	5,700,822.41
流动资产合计		72,302,407.11	75,142,861.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六（八）	54,825,138.89	54,825,138.89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九）	48,129,259.79	48,519,578.79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十）	2,000,000.00	4,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一）	27,564,009.73	29,495,839.25
在建工程	六（十二）	7,243,310.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三）	226,938,064.30	237,982,180.12
无形资产	六（十四）	47,154,519.54	49,658,245.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五）	9,462,943.36	10,611,015.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六）	63,586,735.06	63,705,146.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6,903,981.41	498,897,144.97
资产总计		559,206,388.52	574,040,006.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七）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八）	14,595,963.69	12,983,664.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九）	2,837,207.61	2,442,750.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	928,798.97	1,841,968.21
应交税费	六（二十一）	434,728.93	301,593.47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二）	10,840,236.11	9,754,663.75
其中：应付利息			175,697.2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三）	11,659,961.61	11,751,525.19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四）	617,707.74	594,606.37
流动负债合计		51,914,604.66	39,670,771.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二十五）	135,610,356.73	138,351,734.3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二十六）	241,557,952.11	244,605,608.7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六）	57,201,524.16	59,495,545.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4,369,833.00	442,452,888.08
负债合计		486,284,437.66	482,123,659.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二十七）	39,700,000.00	3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八）	25,766,035.06	25,766,035.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九）	811,048.92	811,048.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	1,691,570.25	14,274,969.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968,654.23	80,552,053.94
少数股东权益		4,953,296.63	11,364,292.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921,950.86	91,916,346.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9,206,388.52	574,040,006.15

法定代表人：陈德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惜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32,390.36	9,318,209.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一）	4,490,342.21	3,244,357.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919.72	16,716.35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44,015,299.46	29,687,696.58
其中：应收利息			342,382.3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9,810.71	94,183.3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9,362.38	261,700.57
流动资产合计		53,247,124.84	42,622,863.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十四（三）	54,825,138.89	54,825,138.89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四）	58,079,215.20	58,079,215.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4,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06,817.11	6,394,573.1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2,432.74	264,517.86
无形资产		13,489,463.47	14,205,656.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6,258.71	535,574.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5,755.29	359,360.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465,081.41	138,764,036.89
资产总计		188,712,206.25	181,386,900.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54,714.61	3,545,784.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0,785.07	634,196.96
应交税费		147,590.80	75,973.15
其他应付款		61,038,009.21	60,535,109.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0,340.04	1,254,100.7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701,439.73	66,045,164.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100,000.00	36,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		21,740.0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129.46	66,129.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166,129.46	36,687,869.49
负债合计		110,867,569.19	102,733,034.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700,000.00	3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	40,159,085.77	40,159,085.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617.13	19,617.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34,065.84	-1,224,837.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844,637.06	78,653,865.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712,206.25	181,386,900.1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28,850,274.21	42,979,705.00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一）	28,850,274.21	42,979,705.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601,820.45	45,346,416.87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一）	30,586,611.21	32,341,234.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二）	205,245.22	246,653.89
销售费用	六（三十三）	590,966.21	519,653.08
管理费用	六（三十四）	7,962,538.57	4,362,213.86
研发费用	六（三十五）	1,102,870.01	1,126,041.11
财务费用	六（三十六）	12,153,589.24	6,750,620.5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七）	553,640.81	192,888.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八）	2,519,351.78	2,847,286.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九）	-441,837.85	-197,666.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20,391.50	475,796.09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	0.63	5,523.99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120,390.87	481,320.08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一）	-2,165,045.86	-38,702.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55,345.01	520,022.3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55,345.01	520,022.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1,945.29	1,118,602.24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		-12,583,399.71	-598,579.90

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955,345.01	520,022.3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78,317.41	-598,579.9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77,027.59	1,118,602.2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德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惜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四（五）	6,358,044.56	6,323,055.85
减：营业成本	十四（五）	4,870,425.39	4,523,876.36
税金及附加		83,941.71	82,684.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11,013.09	1,731,593.64
研发费用		332,042.85	378,126.70
财务费用		2,692,640.01	745,448.0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52,620.87	119,002.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六）	2,519,351.78	2,847,286.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578.15	-20,914.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5,623.99	1,806,700.57
加：营业外收入		0.61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5,623.38	1,806,700.57
减：所得税费用		-16,394.54	-2,940.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9,228.84	1,809,640.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9,228.84	1,809,640.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9,228.84	1,809,640.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77,719.33	40,217,094.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075.71	84,388.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二）	87,286.42	3,278,63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93,081.46	43,580,115.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52,861.09	32,624,422.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37,138.05	6,285,792.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4,106.93	1,654,805.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二）	11,650,623.22	7,213,15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24,729.29	47,778,17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1,647.83	-4,198,06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	2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38,701.47	2,585,887.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8,701.47	28,585,887.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1,993.16	161,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1,993.16	26,161,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6,708.31	2,424,887.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41,377.61	2,741,377.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9,688.75	2,912,906.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1,066.36	5,654,28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8,933.64	-5,654,284.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46,005.88	-7,427,458.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四十三）	20,281,351.69	23,365,842.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四十三）	9,635,345.81	15,938,383.56

法定代表人：陈德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惜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19,410.00	6,158,47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61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2,182.08	24,14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64,204.68	6,182,619.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12,005.06	2,924,973.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8,808.58	1,670,815.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5,262.28	120,130.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68,578.94	7,558,336.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74,654.86	12,274,25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10,450.18	-6,091,636.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	2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38,701.47	2,585,887.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8,701.47	28,585,887.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17,000.00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17,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8,701.47	2,568,887.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4,070.00	741,601.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4,070.00	1,241,60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5,930.00	-1,241,601.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85,818.71	-4,764,350.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18,209.07	8,171,930.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32,390.36	3,407,579.80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东莞市黄江合路建工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638024318；成立于2004年6月10日，由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共两名股东出资建立；2016年4月21日广东建工环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

2016年7月22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系统函[2016]5681号《关于同意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总股本为3900万股。证券简称：建工环保，证券代码：838453。

截止2023年6月30日，各股东持股数量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	55.42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	22.67
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00,000	20.65
广东葆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1.26
合计	39,700,000	100.00

公司地址：东莞市黄江镇合路村裕元工业西部创业一路一号之一 101 室

法定代表人：陈德安

注册资本：叁仟玖佰柒拾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叁仟玖佰柒拾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二）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监测，水污染治理，其他环境治理，环保咨询服务，环保设备运营代理，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基础化工产品销售，环保水处理产品的开发，污泥处理处置项目投资和运营管理服务，农业肥料和建材的生产和销售，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处理，土壤修复，其他能源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陈炽辉和唐淑娟夫妇，二人直接加间接合计持有建工集团96%的股份，是建工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建工集团持有公司55.42%的股权。同时唐淑娟作为邦诚咨询的普通合伙人，应视为控制邦诚咨询拥有公司的20.65%的表决权，此外，唐淑娟、陈炽辉担任公司的董事，二人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于2023年8月16日对外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七户，具体如下：

子公司名称	以下简称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樟木头水务
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谢岗水务
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洁城环保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盈新环保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河源水务
航天建工（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航天建工
东莞市建工盛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工盛泓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

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

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

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

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

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

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

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

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公司采用简化模型计提其减值损失，即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采用简化模型计提应收款项减值损失，即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②将该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期末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除 BOT 项目移交保证金、税费返还、关联方往来、员工备用金、代扣代缴社保费及个人所得税、押金）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根据信用风险特征，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其他应收款中的 BOT 项目移交保证金、税费返还、关联方往来、员工备用金、代扣代缴社保费及个人所得税、押金组合，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期末对于应收票据、合同资产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年（含2年）	10.00
2—3年（含3年）	20.00
3—4年（含4年）	30.00
4—5年（含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年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持有待售的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

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

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四、（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

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c.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七）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3	0.00-5.00	4.34-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3	5.00	31.67-47.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

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三十六）“租赁”。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一）生物性资产

公司的生物资产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二）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b.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特许权	25 年	直线法	受益年限
软件使用权	3 年	直线法	受益年限
专利使用权	10 年	直线法	受益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年末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三十六）“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八）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九）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

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

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系污水处理费收入、固废业务收入、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收入等。
污水处理费收入

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确定当月结算的污水处理量，经确认后，乘以相应的水价，计算出当月应收污水处理费收入，确认为当月的污水处理费用的收入。

固废业务收入、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收入

根据合同要求的质量、数量，检验合格后已将货物发出；货物已交付买方或运至买方指定仓库和工厂，买方在签收单签字或开具发票后确认。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无。

（三十一）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

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三）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七）“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

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四）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税项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计征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土地使用税	按土地面积计征	1元/平方米/年、3元/平方米/年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	1.2%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所得税

(1) 本公司：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 195 号）有关规定，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000122）颁发之日所在年度起享受税收优惠，本公司已通过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按 15% 税率计提缴纳企业所得税，有效期三年。

(2)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发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昨税优惠目录》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的公告，公司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根据《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规定，“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即公司按现行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所缴增值税享有部分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 2022 年 11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42,360.66	71,661.11
银行存款	9,492,985.15	20,209,690.5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9,635,345.81	20,281,351.6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说明：无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二）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8,568,920.12	22,594,695.99
1 至 2 年	3,608,516.23	3,253,628.10
2 至 3 年	77,433.17	188,571.11
3 至 4 年	33,370.70	79,503.76
小计	32,123,540.12	26,116,398.96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减：坏账准备	1,806,560.47	1,590,787.57
合计	30,316,979.65	24,525,611.39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123,540.12	100.00	1,806,560.47	5.62	30,316,979.65
其中：账龄组合	32,123,540.12	100.00	1,806,560.47	5.62	30,316,979.65
合计	32,123,540.12	100.00	1,806,560.47	5.62	30,316,979.65

续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360.68	0.32	82,360.68	82,360.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34,038.28	99.68	1,508,426.89	5.79	24,525,611.39
其中：账龄组合	26,034,038.28	99.68	1,508,426.89	5.79	24,525,611.39
合计	26,034,038.28	99.68	1,508,426.89	5.79	24,525,611.39

① 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28,404,220.02	88.42	1,420,211.00	5.00	26,984,009.02
1至2年	3,608,516.23	11.23	360,851.62	10.00	3,247,664.61
2至3年	77,433.17	0.24	15,486.63	20.00	61,946.54
3至4年	33,370.70	0.10	10,011.21	30.00	23,359.49
合计	32,123,540.12	100.00	1,806,560.47	5.62	30,316,979.65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22,594,695.99	86.52	1,129,734.79	5.00	21,464,961.20
1至2年	3,171,267.42	12.14	317,126.74	10.00	2,854,140.68
2至3年	188,571.11	0.72	37,714.23	20.00	150,856.88
3至4年	79,503.76	0.30	23,851.13	30.00	55,652.63
合计	26,034,038.28	99.68	1,508,426.89	5.79	24,525,611.39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2,360.68		82,360.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8,426.89	766,589.13	468,455.55		1,806,560.47
合计	1,590,787.57	766,589.13	550,816.23		1,806,560.4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	16,974,787.01	52.84	848,739.35
紫金县古竹镇人民政府	7,669,930.00	23.88	561,227.50
广东省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18,240.00	5.66	90,912.00
广东港湾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1,427,022.87	4.44	71,351.14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406,651.23	1.27	20,332.56
合计	28,296,631.11	88.09	1,417,831.56

5、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89,647.05	99.65	1,690,310.66	99.65
1至2年	6,000.08	0.35	6,000.08	0.35
合计	1,695,647.85	100.00	1,696,310.74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景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00,000.00	64.87
深圳市昌锦科技有限公司	152,000.00	8.96
东莞市中堂中仁工程管理服务部	72,800.00	4.29
湖北隋通科技有限公司	61,031.25	3.60
广东象宝科技有限公司	31,200.00	1.84
合计	1,417,031.25	83.57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174,861.11	342,382.37
其他应收款	18,493,580.37	18,085,902.77
合计	18,668,441.48	18,428,285.14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8,747,461.37	7,979,518.57
1至2年	886,082.00	1,025,062.20
2至3年	689,522.00	1,081,765.00
3至4年	839,298.00	969,286.00
4至5年	1,017,993.02	980,054.00
5年以上	7,313,223.98	7,050,217.00
小计	19,493,580.37	19,085,902.77
减：坏账准备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8,493,580.37	18,085,902.7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BOT项目移交保证金	10,747,710.00	10,488,176.00
税费返还	19,545.23	20,050.04
员工备用金	420,100.00	318,971.18
保证金/押金	8,270,634.71	8,222,544.10

代缴社保款	35,590.43	36,161.45
小计	19,493,580.37	19,085,902.77
减：坏账准备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8,493,580.37	18,085,902.7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0				1,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类别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	保证金	10747710.00	1年以内、1-5年、5年以上	55.13	
东莞市宏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4,817,535.24	1年以内	24.71	
广东省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	1年以内	7.69	
广东粤合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2年	5.13	1,000,000.00
谭展昂	保证金/押金	624,000.00	4-5年	3.20	
合计		18,689,245.24		95.87	1,000,000.00

说明：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保证金为根据 BOT 项目协议，在每月收费时扣除 2% 作为移交保证金，待项目结束一次收回的款项。

(6)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1,004.62		611,004.6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577,703.49		3,577,703.49
合计	4,188,708.11		4,188,708.11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0,358.88		620,358.88
在产品	3,822.36		3,822.36
库存商品	3,366,311.28		3,366,311.28
合计	3,990,492.52		3,990,492.52

2、本公司无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期末本公司对存货进行检查，未发现跌价迹象，故未计提跌价准备。

（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91,144.42	519,987.29
合计	691,144.42	519,987.29

说明：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见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九）债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情况；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情况，见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十）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相关情况。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3,719,864.19	5,687,165.61
留抵进项税额	3,386,275.60	13,656.80
合计	7,106,139.79	5,700,822.41

（八）债权投资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54,825,138.89		54,825,138.89

合计	54,825,138.89	54,825,138.89
----	---------------	---------------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54,825,138.89		54,825,138.89
合计	54,825,138.89		54,825,138.89

说明：公司于2022年2月14日与东莞市致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协议，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发放委托贷款2600万元给东莞市致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贷款用途：补充营运资金，购买建筑材料。年利率为10.00%，期限三年；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贷款余额为2600万元。

公司于2020年9月7日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发放委托贷款3500万元给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贷款用途：补充营运资金。年利率10%。到期日2021年12月11日。

公司于2020年9月7日与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补充协议，补充变更为委托贷款金额为期限自2020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6日止，为期两年；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贷款余额为28,825,138.89元。

东莞市致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灼华，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黄润强，二人均为本公司股东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

（九）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PPP项目款	74,597,550.00		74,597,550.00	76,188,700.00		76,188,700.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6,468,290.21		26,468,290.21	27,669,121.21		27,669,121.21	4.9808%
合计	48,129,259.79		48,129,259.79	48,519,578.79		48,519,578.79	

说明：长期应收款质押情况，见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二十五）长期借款”质押借款相关情况。

（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4,1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4,100,000.00

注：（1）对于不以短期的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而是以长期持有为投资目标的权益投资，本公司将初始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2）本期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出售。

（十一）固定资产

1、明细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27,564,009.73	29,495,839.2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7,564,009.73	29,495,839.25

2、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631,561.6	944,242.74	2,568,831.79	947,535.51	65,092,171.64
2. 本期增加金额	450,442.48	29,441.59	237,168.14	45,445.15	762,497.36
（1）购置	450,442.48	29,441.59	237,168.14	45,445.15	762,497.36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37,168.14				237,168.14
（1）处置或报废	237,168.14				237,168.14
（2）其他					
4. 期末余额	60,844,835.94	973,684.33	2,805,999.93	992,980.66	65,617,500.8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136,000.13	1,041,697.01	1,565,698.50	852,936.75	35,596,332.3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22,449.86	29,224.51	359,424.67	18,068.67	2,629,167.71
（1）计提	222,449.86	29,224.51	359,424.67	18,068.67	2,629,167.71
（2）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379.82	1,629.15			172,008.97

项目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170,379.82	1,629.15			172,008.97
4. 期末余额	34,188,070.17	1,069,292.37	1,925,123.17	871,005.42	38,053,491.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656,765.77	-95,608.04	880,876.76	121,975.24	27,564,009.73
2. 期初账面价值	28,495,561.47	-97,454.27	1,003,133.29	94,598.76	29,495,839.25

- 3、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4、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5、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7,243,310.75	
工程物资		
合计	7,243,310.75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坑共性产业园污水站工程	7,243,310.75		7,243,310.75			
合计	7,243,310.75		7,243,310.75			

（十三）使用权资产

1、明细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226,938,064.30	237,982,180.12
合计	226,938,064.30	237,982,180.12

2、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56,139,392.90	256,139,392.9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56,139,392.90	256,139,392.90
2.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8,157,212.78	18,157,212.78
（2）本期增加金额	11,044,115.82	11,044,115.8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9,201,328.60	29,201,328.60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6,938,064.30	226,938,064.30
（2）年初账面价值	237,982,180.12	237,982,180.12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特许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537,597.15	105,000.00	112,642,597.15
2. 本年增加金额	-		

(1) 购置	-		
(2) 在建工程转入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年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112,537,597.15	105,000.00	112,642,597.15
二、累计摊销	-		
1. 期初余额	62,879,351.64	105,000.00	62,984,351.64
2.本年增加金额	2,503,725.97		2,503,725.97
(1) 计提	2,503,725.97		2,503,725.97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5,383,077.61	105,000.00	65,488,077.61
三、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2.本年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本年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47,154,519.54		47,154,519.54
2. 期初账面价值	49,658,245.50		49,658,245.50

注：公司特许权质押情况，见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二十四）长期借款”质押借款相关情况。

本公司（原东莞市黄江合路建工水务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同意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完成环保验收，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将特许经营权入账至无形资产，根据《东莞市黄江污水处理厂特许权（BOT）项目补充协议书》第一条关于项目特许期 1.2 规定：本项目特许期为 25 年（含建设期），自黄江镇人民政府将完成“三通一平”的项目用地交付公司之日起计算，现双方确认项目特许期起算之日为 2008 年 1 月 1 日，终止日为 2032 年 12 月 31 日。因此，自特许权入账之日起，累计摊销期限为 279 个月。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依据《环境保护验收意见》，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同意于 2010 年 3 月 1 日完成环保验收，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 日将特许经营权入账至无形资产，根据《东莞市樟木头污水处理厂特许权（BOT）项目补充协议书》第一条关于项目特许期 1.2 规定：本项目特许期为 25 年（含

建设期)，自樟木头镇人民政府将完成“三通一平”的项目用地交付公司之日起计算，现双方确认项目特许期起算之日为2007年12月30日，终止日为2032年12月31日。因此，自特许权入账之日起，累计摊销期限为273个月。

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同意于2011年6月16日完成环保验收，公司于2011年6月16日将特许经营权入账至无形资产，根据《东莞市谢岗污水处理厂特许权（BOT）项目补充协议书》第一条关于项目特许期1.2规定：本项目特许期为25年（含建设期），自谢岗镇人民政府将完成“三通一平”的项目用地交付公司之日起计算，现双方确认项目特许期起算之日为2007年12月1日，终止日为2032年11月30日。因此，自特许权入账之日起，累计摊销期限为258个月。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3年6月30日
零星工程	5,831,141.41	272,835.57	1,119,020.90		4,984,956.08
专利使用权	4,779,874.10		301,886.82		4,477,987.28
合计	10,611,015.51	272,835.57	1,420,907.72		9,462,943.36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3,549,918.20	887,479.55	2,590,787.58	647,696.89
不动产租赁相关的合同负债	1,715,662.00	428,915.50	1,364,574.76	341,143.69
使用权资产折旧及摊销	249,081,360.04	62,270,340.01	250,865,225.33	62,716,306.33
合计	254,346,940.24	63,586,735.06	254,820,587.67	63,705,146.91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28,806,096.64	57,201,524.16	237,982,180.12	59,495,545.02
合计	228,806,096.64	57,201,524.16	237,982,180.12	59,495,545.02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 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586,735.06		63,705,14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201,524.16		59,495,545.02

(十七) 短期借款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十八)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材料及商品款	10,109,825.67	11,157,526.42
应付工程款	4,486,138.02	1,826,138.02
合计	14,595,963.69	12,983,664.44

2、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161,598.94	6,263,595.85
1至2年	1,950,613.02	3,079,990.81
2至3年	531,689.78	1,580,300.00
3年以上	1,952,061.95	2,059,777.78
合计	14,595,963.69	12,983,664.44

3、 账龄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韶关市韶瑞重工有限公司	1,899,374.50	未结算
合计	1,899,374.50	

(十九) 合同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产品销售相关的合同负债	1,541,435.41	1,078,176.02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提供不动产租赁相关的合同负债（递延收益）	1,295,772.20	1,364,574.26
合计	2,837,207.61	2,442,750.28

说明：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公司从客户的销售合同中收取的预收款。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公司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2、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189,614.61	-
1至2年	526,105.42	400,007.26
2至3年	85,640.56	41,153.45
3年以上	1,035,847.02	1,406,866.06
合计	2,837,207.61	2,442,750.28

（二十）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1,841,968.21	5,834,880.37	6,748,049.61	928,798.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7,526.09	217,526.09	
三、辞退福利		27,446.71	27,446.7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41,968.21	6,079,853.17	6,993,022.41	928,798.9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4,391.21	5,176,429.11	6,093,253.35	867,566.97
（2）职工福利费	57,577.00	335,142.83	331,487.83	61,232.00
（3）社会保险费	-	102,819.43	102,819.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7,579.03	77,579.03	
工伤保险费	-	7,937.46	7,937.46	
生育保险费	-	17,302.94	17,302.94	
（4）住房公积金		220,489.00	220,48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1,841,968.21	5,834,880.37	6,748,049.61	928,798.9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09,272.86	209,272.86	
(2) 失业保险费		8,253.23	8,253.23	
合计		217,526.09	217,526.09	

说明：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或工效挂钩的部分。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29,499.24	218,122.45
个人所得税	31,013.98	66,001.01
城建税	7,588.65	8,409.73
教育费附加	4,553.20	5,030.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35.46	3,353.59
印花税	698.69	676.30
房产税	45,257.56	
土地使用税	113,082.15	
合计	434,728.93	301,593.47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156,451.73	175,697.20
其他应付款	10,683,784.38	9,578,966.55
合计	10,840,236.11	9,754,663.75

1、应付利息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56,451.73	175,697.20
中期票据应付利息		
合计	156,451.73	175,697.20

说明：余额中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利息情况

2、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往来款	9,115,610.31	8,921,328.83
押金及保证金	670,111.00	200,000.00
员工报销款	758,913.67	326,278.71
其他	126,559.01	131,359.01
合计	10,671,193.99	9,578,966.55

(2) 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82,755.22	5,482,755.2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16,240.97	6,268,769.97
合计	8,498,996.19	11,751,525.19

说明：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见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二十四）长期借款”长期借款分类相关情况。

(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617,707.74	594,606.37
合计	617,707.74	594,606.37

(二十五)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质押及保证组合借款	141,093,111.95	143,834,489.56
小计	14,109,311.95	143,834,489.56
减：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82,755.22	5,482,755.22
合计	135,610,356.73	138,351,734.34

2、长期借款明细：

2020年6月11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4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0个月，利率为LPR利率减30个基点（1基点=0.01%）。公司实际取得的借款金额是4000万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3710万元，按照还款计划在一年内要归还的本金是1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年6月11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0 个月，利率为 LPR 利率减 30 个基点（1 基点=0.01%）。公司实际取得的借款金额是 5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4625 万元，按照还款计划在一年内要归还的本金是 13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 年 6 月 11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0 个月，利率为 LPR 利率减 30 个基点（1 基点=0.01%）。公司实际取得的借款金额是 3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795 万元，按照还款计划在一年内要归还的本金是 7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河源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签订借款合同，银行授予贷款本金 3600 万元，期限为 15 年，利率以定价基准加浮动点数确定，其中定价基准为每笔借款提款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率（LPR），浮动点数为加 25 个基点（一个基点为 0.01%）。公司实际取得借款 36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9,793,111.95 元，按照还款计划在一年内要归还的本金是 2,482,755.22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质押借款余额相关情况：

（1）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质押借款余额相关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111,300,000.00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2.9%股权、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BOT 项目污水收费权、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BOT 项目污水收费权、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BOT 项目污水收费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29,793,111.95	江东新区古竹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应收可用性服务费及运维服务费（污水处理收费权）
合计	141,093,111.95	

（2）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担保借款余额相关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111,300,000.00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陈焯辉、唐淑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29,793,111.95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陈焯辉、唐淑娟
合计	141,093,111.95	

（二十六）租赁负债

1、明细情况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租赁负债	250,874,378.69	6,100,737.39	9,239,957.58	247,735,158.5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268,769.97	6,026,866.35	6,118,429.93	6,177,206.39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合计	244,605,608.72	73,871.04	3,121,527.65	241,557,952.11

（二十七）股本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23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39,700,000.00						39,700,000.00

说明：详见附注一、（一）公司概况。

（二十八）资本公积

1、本期资本公积分类及变动情况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资本（股本）溢价	21,189,100.69			21,189,100.69
其他	4,576,934.37			4,576,934.37
合计	25,766,035.06			25,766,035.06

（二十九）盈余公积

1、本期盈余公积分类及变动情况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811,048.92			811,048.92
合计	811,048.92			811,048.92

2、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提取税后利润的10%列入公司的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超过了公司注册资本的50%后，可不再提取。

（三十）未分配利润

1、本期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274,969.96	19,044,719.5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4,274,969.96	19,044,719.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83,399.71	-4,769,749.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91,570.25	14,274,969.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三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760,233.21	30,586,611.21	42,065,087.42	31,925,914.99
其他业务	90,041.00		914,617.58	415,319.35
合计	28,850,274.21	30,586,611.21	42,979,705.00	32,341,234.34

（三十二）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19.28	39,550.74
教育费附加	13,571.56	23,730.24
地方教育附加费	9,047.69	15,820.17
土地使用税	113,082.15	115,373.82
房产税	45,257.56	48,102.12
印花税	1,528.18	4,076.80
车船使用税	138.80	
合计	205,245.22	246,653.89

（三十三）销售费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31,158.34	35,036.82
差旅费	2,726.05	9706.19
办公费	21,285.96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折旧费	13,712.88	17,570.89
运输费	220,641.12	457,339.18
租赁费	15,428.57	
广告宣传费	136,144.44	
销售佣金	147,113.25	
其他	2,755.60	
合计	590,966.21	519,653.08

（三十四）管理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职工薪酬	2,516,598.00	2,028,436.62
聘请中介机构费（含咨询顾问费）	384,087.84	296,018.87
水电费	94,218.52	103,659.20
差旅费	455,084.64	254,239.30
业务招待费	88,333.30	257,398.72
折旧费	36,414.40	124,153.97
汽车费用	70,895.52	68,323.34
通讯费	119,832.42	122,136.36
办公费	110,000.21	118,687.71
租赁费	101,532.72	123,760.57
维修费	378.00	150.00
培训费	5,300.00	800.00
运营管理费	-	157,950.59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268,076.96	650,258.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4,134.00	364,134.00
其他	347,652.04	-307,893.59
合计	7,962,538.57	4,362,213.86

（三十五）研发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人工费用	559,951.03	573,897.41
折旧及摊销费用	82,287.43	92,490.78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材料费	243,879.70	248,257.06
燃气及动力费	215,928.83	207,171.95
其他	823.02	4,223.91
合计	1,102,870.01	1,126,041.11

(三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利息支出	2,069,478.32	2,210,895.87
减：利息收入	40,634.91	30,121.50
银行手续费	24,008.44	26,861.89
未确认融资费用	6,100,737.39	331,663.58
其他	4,000,000.00	4,211,320.75
合计	12,153,589.24	6,750,620.59

(三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增值税即征即退及进项加计抵减	551,644.69	182,527.14
政府补助	-	8,272.00
稳岗补贴	-	2,089.1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996.12	-
合计	553,640.81	192,888.25

(三十八)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委托发放贷款收益	2,519,351.78	2,847,286.61
合计	2,519,351.78	2,847,286.61

(三十九)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1,837.85	197,666.90
合计	441,837.85	197,666.90

（四十）营业外收入

1、明细情况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523.99	
其他	0.63	-	0.63
合计	0.63	5,523.99	0.63

（四十一）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0.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65,045.86	-38,702.25
合计	-2,165,045.86	-38,702.25

（四十二）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利息收入	40,634.91	30,121.50
往来款及其他	46,651.51	3,244,090.13
政府补助收入		10,361.11
合计	87,286.42	3,284,572.7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银行手续费及融资顾问费	4,024,008.44	4,026,861.89
付现经营费用	7,626,614.78	3,186,295.54
合计	11,650,623.22	7,213,157.43

（四十三）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955,345.01	520,022.34
加：信用减值准备	441,837.85	-197,666.90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57,158.74	2,477,567.6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044,115.82	1,868,032.38
无形资产摊销	2,503,725.97	2,514,281.46
长期待摊费用及长期资产摊销	1,420,907.72	1,357,932.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6,100,737.39	331,663.58
投资损失（减：收益）	-2,519,351.78	-2,847,286.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118,411.85	-45,879.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2,294,020.86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98,215.59	-476,403.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9,922,152.71	-13,055,796.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307,366.48	3,355,471.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1,647.83	-4,198,061.9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35,345.81	15,938,383.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281,351.69	23,365,842.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46,005.88	-7,427,458.7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现金	9,635,345.81	15,938,383.56
其中：库存现金	142,360.66	122,958.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492,985.15	15,815,425.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35,345.81	15,938,383.5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四）所有权或无形资产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3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特许权	47,154,519.54	BOT项目特许经营收费权益质押
长期应收款	48,129,259.79	河源PPP项目收益权质押
合计	95,283,779.33	

说明：

1、权属属于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特许权内容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登记日期	权利起止日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权证类型
配水井及污泥泵房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302,575.74	122,551.68	自建
综合办公楼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1,318,406.86	533,991.44	自建
污泥浓缩脱水间及加药间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1,661,461.71	672,937.71	自建
变配电间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373,997.06	151,479.08	自建
附属建筑物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811,223.81	328,568.11	自建
传达室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42,861.67	17,359.62	自建
粗格栅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2,243,088.39	908,512.97	自建
细格栅及旋流沉沙池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1,141,441.38	462,314.76	自建
改良型卡鲁塞尔氧化沟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13,512,171.64	5,472,802.32	自建
二沉池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8,496,746.45	3,441,416.21	自建
储泥池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41,726.12	16,899.58	自建
紫外线消毒槽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920,988.34	373,026.18	自建
生物除臭滤池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431,687.69	174,845.07	自建
厂区道路及绿化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1,526,427.21	618,245.01	自建
篮球场	2009-9-16	2009-9-16至2032-12-31	56,665.00	0.00	自建
改良型卡鲁塞尔氧化沟	2015-12-31	20015-12-31至2032-12-31	351,158.82	194,513.73	自建

合计	33,232,627.89	13,489,463.47	/
----	---------------	---------------	---

说明：本公司于2020年7月3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质押协议（质押合同编号：HTC440770000YSZK202000116），质押期限为2020年7月3日至2030年7月3日。并将上述无形资产原值总额33,232,627.89元所形成的BOT项目在25年运营期间内（终止日2032年12月31日）的污水处理费收益权，构成本公司借款质押标的物的内容，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借款。相关借款金额和相关担保信息见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二十五）长期借款”相关情况。

2、权属属于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特许权内容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登记日期	权利起止日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权证类型
粗格栅间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436,401.97	191,136.95	自建
进水泵房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959,298.03	420,156.32	自建
总配电间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478,500.00	209,574.91	自建
综合楼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1,303,800.00	571,042.27	自建
细格栅池及涡流河砂池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1,590,335.59	696,540.44	自建
传达室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48,650.00	21,307.35	自建
配水集泥井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19,200.00	8,409.10	自建
二沉池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7,020,510.53	3,074,865.69	自建
排放泵房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288,300.00	126,270.78	自建
浓缩脱水机房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529,500.00	231,911.73	自建
氧化沟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19,362,320.56	8,480,371.62	自建
紫外线消毒池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302,280.03	132,393.26	自建
厂区围墙工程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136,507.52	59,788.02	自建
厂区道路及绿化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676,233.80	296,178.22	自建
合计			33,151,838.03	14,519,946.66	/

说明：本公司于2020年7月3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质押协议（质押合同编号：HTC440770000YSZK202000112），质押期限为2020年7月2日至2030年7月2日。并将上述无形资产原值总额33,151,838.03元所形成的BOT项目在25年运营期间内（终止日为2032年11月30日）的污水处理费收益权，构成本公司借款质押标的物的内容，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借款。相关借款金额和相关担保信息见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二十五）长期借款”相关情况。

3、权属属于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特许权内容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登记日期	权利起止日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权证类型
CAST 生物处理池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23,495,198.56	9,725,119.52	自建
配电房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191,979.16	79,463.96	自建
鼓风机房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231,861.19	95,971.59	自建
机修车间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106,352.09	44,020.89	自建
门卫室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62,720.46	25,960.46	自建
综合楼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1,402,800.00	580,646.40	自建
加氯间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47,040.00	19,470.40	自建
脱水机房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825,000.00	341,483.20	自建
粗格栅及提升泵房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2,111,717.87	874,080.05	自建
细格栅旋流沉砂池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385,271.10	159,469.66	自建
消毒池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565,032.36	233,876.14	自建
污泥池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67,835.98	28,077.74	自建
一期收购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16,364,353.41	6,773,523.37	收购
CAST 生物处理池	2015/12/31	2015-12-31 至 2032-12-31	295,969.04	163,946.03	自建
合计			46,153,131.22	19,145,109.41	/

说明：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质押协议（质押合同编号：HTC440770000YSZK202000114），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7 日至 2030 年 7 月 7 日。并将上述无形资产原值总额 46,153,131.22 元所形成的 BOT 项目在 25 年运营期间内（终止日为 2032 年 12 月 29 日）的污水处理费收益权，构成本公司借款质押标的物的内容，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借款。相关借款金额和相关担保信息见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二十五）长期借款”相关情况。

4、权属属于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内容如下：

资产名称	登记日期	权利起止日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权证类型
长期应收款	2020-7-1	2020-7-1 至 2040-6-22	83,353,800.00	48,129,259.79	收益权
合计			83,353,800.00	48,129,259.79	/

说明：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签订质押协议（质押合同编号：0200600081-2020 年分营（质）字 00419 号），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8 日至 2035 年 12 月 31 日。并将上述长期应收款原值 83,353,800.00 元所形成的 PPP 项目在 19 年运营期间内的污水处理费收益

权，构成本公司借款质押标的物的内容，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借款。相关借款金额和相关担保信息见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二十五）长期借款”相关情况。

（四十七）政府补助

1、明细情况

（1）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增值税退税及加计抵扣	551,644.69	其他收益	
合计	551,644.69		

2、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551,644.69 元。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未发生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环保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 1）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环保服务	47.00		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河源市	广东省河源市	污水处理	7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
航天建工（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环保服务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
东莞市建工盛泓环保科	广东省东	广东省东	环保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方式取得
东莞市盈新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环保服务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
东莞市建工拓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环保服务		7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

说明：2017年6月30日公司与少数股东唐子聪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公司与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唐子聪持有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计61%的股份，协议内容规定如下：双方同意，在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会、董事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会或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公司的意见为准，协议有效期为三年，合同期满，各方无异议，自动延期三年。根据该相关协议，本公司对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具备控制权，已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2019年通过购买少数股东6%股权的方式，取得控股子公司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47%股权。截至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唐子聪合计持有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62%的股份。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3.00%	-1,846,558.92		6,886,355.56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30.00%	428,734.37		3,331,282.70
航天建工（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00%	-145,641.43		4,190,758.65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3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156,807.90	22,914,451.80	35,071,259.70	13,834,425.58	8,243,710.42	22,078,136.00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8,087,586.69	49,074,911.01	57,162,497.70	16,265,110.07	29,793,111.95	46,058,222.02
航天建工（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74,581.40	4,477,987.28	8,552,568.68			

续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486,824.21	26,263,650.01	39,750,474.22	13,407,300.04	9,810,765.10	23,218,065.14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2,051,897.38	48,770,228.78	60,822,126.16	22,623,982.54	28,551,734.34	51,175,716.88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航天建工（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69,921.99	4,779,874.10	8,849,796.09			

子公司名称	2023年1-6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121,459.02	-3,484,073.43	-3,484,073.43	-2,435.71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311,601.98	1,429,114.56	1,429,114.56	1,941,671.20
航天建工（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7,227.41	-297,227.41	4,659.41

续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6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331,541.45	1,821,276.58	1,821,276.58	-182,856.57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318,388.02	771,365.47	771,365.47	1,853,216.91
航天建工（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2,624.07	-292,624.07	9,262.75

（二）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无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九、本企业的关联方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类型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私营企业	55.42	55.42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无。

-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
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广东葆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东莞市建工集团市政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东莞市成业工程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法人股东
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航天环保（北京）有限公司	航天建工（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广东省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建工拓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东莞市晨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建工拓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陈德安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唐淑娟	董事、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
陈炽辉	董事、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股东
梁锦辉	董事、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黎志祥	董事、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东莞市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东莞市建工盛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东莞市建工拓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旭均	董事、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叶颂卫	董事、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股东
何伟汉	航天建工（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唐子聪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表人及股东
郑肖君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陈耀光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陈钊亮	东莞市盈新建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华松桦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梁就成	监事会主席
陈达光	监事
陈文峰	职工代表监事
赖佩雯	董事会秘书
陈惜	财务负责人

（二）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71,262.42	1,529,579.90

广东省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1,055,520.00	
---------------	------	--------------	--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费	75,752.26	55,134.00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产	137,520.00	137,520.00

注：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承租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办公室使用，合同租赁期从2021年2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每月租金为22,920.00元。

4、关联担保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贷款银行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陈炽辉、唐淑娟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7,100,000.00	2020-06-11	2030-06-10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陈炽辉、唐淑娟	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27,950,000.00	2020-06-11	2030-06-10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陈炽辉、唐淑娟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46,250,000.00	2020-06-11	2030-06-10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陈炽辉、唐淑娟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9,793,111.95	2020-07-09	2035-07-08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陈炽辉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06-29	2024-06-28	否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拆借资金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拆借资金余额	说明
拆入：					
郑肖君	808,000.00			808,000.00	股东无息拆入款
唐子聪	1,388,006.07			1,388,006.07	股东无息拆入款

陈钊亮	1,483,133.88		360,000.00	1,123,133.88	法定代表人无息拆入款
广东省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75,000.00		275,000.00	2,000,000.00	股东无息拆入款
东莞市晨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20,000.00			2,120,000.00	股东无息拆入款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67,518.78	48,375.94	1,149,387.47	57,469.37
	广东省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18,240.00	90,912.00	762,720.00	38,136.00
其他应收款					
	陈德安	92,500.00		30,000.00	
	广东省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851,096.39	1,851,096.39
其他应付款			-
	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2,560.00	275,040.00
	广东省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275,000.00
	东莞市晨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20,000.00	2,120,000.00
	郑肖君	808,000.00	808,000.00
	陈钊亮	1,123,133.88	1,483,133.88
	唐子聪	1,388,006.07	1,388,006.07

十、或有事项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十三)之说明。

（2）计入当期损益情况：

账 龄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财务费用	6,100,737.39
合 计		6,100,737.39

（3）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账 龄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6,100,737.39	331,663.58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7,998,736.47	2,251,857.42

（二） PPP 项目说明

江东新区古竹镇人民政府江东新区管理委员会同意采取 PPP 模式对江东新区古竹污水处理厂建设 PPP 项目进行投融资、建设并运营维护。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源建工环保”）负责对江东新区古竹污水处理厂建设 PPP 项目进行投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项目采取（建设—运营—移交）模式，合作期限内，河源建工环保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在特许经营期满时，将本项目工程完好、无偿地移交给政府指定机构。项目合作期限共 20 年，政府方每年支付的可用性付费根据项目建设成本按照中标的合理利润率（即 7.5%）支付，预计未来现金流为 8335.38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计未来现金流 7,770.54 万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一）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726,676.01	3,415,113.01
小计	4,726,676.01	3,415,113.01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减：坏账准备	236,333.80	170,755.65
合计	4,490,342.21	3,244,357.36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26,676.01	100.00	236,333.80	5.00	4,490,342.21
其中：账龄组合	4,726,676.01	100.00	236,333.80	5.00	4,490,342.21
合计	4,726,676.01	100.00	236,333.80	5.00	4,490,342.21

续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15,113.01	100.00	170,755.65	5.00	3,244,357.36
其中：账龄组合	3,415,113.01	100.00	170,755.65	5.00	3,244,357.36
合计	3,415,113.01	100.00	170,755.65	5.00	3,244,357.36

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4,726,676.01	100.00	236,333.80	5.00	4,490,342.21
合计	4,726,676.01	100.00	236,333.80	5.00	4,490,342.21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3,415,113.01	100.00	170,755.65	100.00	3,244,357.36
合计	3,415,113.01	100.00	170,755.65	100.00	3,244,357.36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755.65	138,715.15	73,137.00		236,333.80
合计	170,755.65	138,715.15	73,137.00		236,333.8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	4,726,676.01	100%	236,333.80
合计	4,726,676.01	100%	236,333.80

5、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174,861.11	342,382.37
其他应收款	43,840,438.35	29,345,314.21
合计	44,015,299.46	29,687,696.58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7,653,599.89	15,611,574.94
1至2年	6,523,848.34	11,582,800.27
2至3年	7,704,115.12	244,140.00
3至4年	267,078.00	331,116.00
4至5年	284,848.00	271,666.00
5年以上	2,406,949.00	2,304,017.00
小计	44,840,438.35	30,345,314.21
减：坏账准备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43,840,438.35	29,345,314.2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BOT项目移交保证金	3,705,051.00	3,666,497.00
关联方往来	39,980,711.35	25,586,672.33
押金、保证金	1,070,000.00	1,000,000.00
员工备用金	84,500.00	75,000.00
其他	176.00	17,144.88
小计	44,840,438.35	30,345,314.21
减：坏账准备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43,840,438.35	29,345,314.2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类别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7,715,546.02	1 年以内及 1 至 2 年	39.51	
东莞市建工拓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0,014,200.60	1 年以内	22.33	
东莞市建工盛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9,665,000.00	1 年以内	21.55	
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	保证金	3,705,051.00	1 至 5 年及 5 年以上	8.26	
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577,564.71	1 年以内	5.75	
合计		43,677,362.33		97.41	

(6)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三)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54,825,138.89		54,825,138.89
合计	54,825,138.89		54,825,138.89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54,825,138.89		54,825,138.89
合计	54,825,138.89		54,825,138.89

（四）长期股权投资**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58,079,215.20	58,079,215.20
小计	58,079,215.20	58,079,215.20

2、对子公司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3,206,813.89			3,206,813.89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29,722,401.31			29,722,401.31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750,000.00			11,750,000.00		
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6,300,000.00			6,300,000.00		
航天建工（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合计	58,079,215.20			58,079,215.20		

注：对子公司的投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本公司无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五）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58,044.56	4,870,425.39	6,323,055.85	4,523,876.36
其他业务				
合计	6,358,044.56	4,870,425.39	6,323,055.85	4,523,876.36

（六）投资收益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委托发放贷款收益	2,519,351.78	2,847,286.61
合计	2,519,351.78	2,847,286.61

十五、补充资料**（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补偿、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有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362,951.78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362,952.41	
所得税影响额	354,442.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008,509.55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指标计算基础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4%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5%	-0.37	-0.37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3年8月16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362,951.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6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62,952.41
减：所得税影响数	354,442.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08,509.5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